

上海市松江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文件

上海市松江区财政局

松农发〔2024〕16号

关于下达粮食生产无人农场建设项目 计划任务书的通知

小昆山镇、叶榭镇、新浜镇、佘山镇农业农村发展办公室：

根据《上海市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(2021-2025年)》(沪府〔2020〕84号)、《上海市乡村振兴“十四五”规划》(沪府发〔2021〕9号)、《上海市粮食生产无人农场建设奖补实施办法》(沪农委规〔2023〕11号)以及《上海市粮食生产无人农场考核验收办法》(沪农委〔2023〕323号)等文件要求与精神，2024年，我区进一步推进粮食生产无人农场建设。通过项目设计、编制实施方案、申报预算等相关手续，已符合项目建设要求，予以立项，现将计划任务下达如下：

一、实施单位及建设地点

上海方垦农产品专业合作社，建设地点为松江区小昆山镇万

亩高水平农田核心区内，面积 1395 亩；上海火乐农产品专业合作社，建设地点为松江区小昆山镇万亩高水平农田核心区内，面积 1554 亩；上海宏烨农机专业合作社，建设地点为叶榭镇四村村、井凌桥村、大庙村，区域在四村村江南路南侧、老张泽塘东侧、井凌桥花卉基地东侧、机耕路北侧、松卫公路西侧，面积 2522 亩；上海土是宝农业专业合作社，建设地点新浜镇林建村，南至向荡港、北至水泥路、东至村委路、西至白牛塘，面积 1795 亩；上海佘天农机专业合作社，建设地点佘山镇新镇村，区域在察院泾港西侧、沈砖公路北侧、上海绕城高速东侧、柘泽塘南侧，面积 1384 亩。

二、建设内容

一是区域内农田的下田坡、过田埂的宜机化改造，以适宜无人农机自动下田、自动转场的条件；二是农机无人化智能驾驶设备改造；三是信息采集系统及无人农场综合管理平台等。

三、项目投资建设和资金来源

粮食生产无人农场建设资金：采取先建后补方式。建设主体自筹建设资金，待无人农场建设考核验收合格后，以每千亩 140 万元由财政预算资金予以奖补。

请实施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资金使用要求及规范程序，尽快推进项目的实施。

特此通知。

